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旗津區旗津國民小學 函

機關地址：高雄市旗津區中洲三路623號
承辦單位：輔導處
聯絡人：陳榮裕
機關傳真：07-5711317
電子郵件：cnjy@hotmail.com.tw
聯絡電話：07-5715133

受文者：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2月17日

發文字號：高市旗津輔字第101000019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高雄市各級學校教師多元文化研習暨第四屆外偶子女教育研討會徵稿暨審查規則 (10362373.DOC)

主旨：本校辦理101年高雄市各級學校教師多元文化研習暨第四屆外偶子女教育研討會，自即日起至101年5月7止辦理論文徵稿，請鼓勵所屬教師踴躍投稿，請 查照。

說明：

- 一、徵稿對象：全國國中、小教師暨全國大專院校相關科系博、碩士班研究生。
- 二、稿件內容：外籍配偶子女教育等相關研究為範圍，並區分為三類：
 - (一) 第一類：專題研究學術論文，需以APA 5格式撰寫。
 - (二) 第二類：教學現場有關之行動研究。
 - (三) 第三類：課程與教學創意策略心得論述。
- 三、稿件請以紙本一式3份、燒錄電子檔1份，於101年5月7日前(郵戳為憑)以掛號郵寄「高雄市旗津區中洲三路623號 旗津國小輔導處論文徵稿收」。逾期不予受理，餘詳如附件，
- 四、檢附徵稿暨審查規則。
- 五、聯絡方式：旗津國小 輔導處 陳碧玲老師或陳榮裕主任(07-5715134*741) Email：cnjy@hotmail.com.tw

本件擬刊登於本組網頁之「校外徵稿」項下，並彙整後送全校教職員生公告週知。

出版組 張容玲 0223 1458
專案計畫人員

出版組 呂錦玲 0223 1511
組長

代為決行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010011112

正本：福建省連江縣政府、宜蘭縣政府、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屏東縣政府、臺東縣政府、花蓮縣政府、澎湖縣政府、基隆市政府、新竹市政府、嘉義市政府、臺北市府、金門縣政府、新北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臺北市立體育學院、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中央警察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空中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陽明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學院、國立宜蘭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高雄大學、東海大學、輔仁大學、東吳大學、中原大學、淡江大學、中國文化大學、逢甲大學、靜宜大學、長庚大學、元智大學、中華大學、大葉大學、華梵大學、義守大學、世新大學、銘傳大學、實踐大學、朝陽科技大學、南臺科技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南華大學、真理大學、大同大學、中山醫學大學、龍華科技大學、慈濟大學、輔英科技大學、明新科技大學、長榮大學、弘光科技大學、中國醫藥大學、臺北醫學大學、嘉南藥理科技大學、大華技術學院、崑山科技大學、文藻外語學院、大漢技術學院、永達技術學院、慈濟技術學院、亞東技術學院、致理技術學院、大同技術學院、崇右技術學院、德霖技術學院、和春技術學院、南亞技術學院、醒吾技術學院、台灣首府大學、興國管理學院、蘭陽技術學院、南榮技術學院、黎明技術學院、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

、正修科技大學、樹德科技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屏東教育大學、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高苑科技大學、聖約翰科技大學、中國科技大學、大仁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亞洲大學、華夏技術學院、臺北市立教育大學、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開南大學、元培科技大學、佛光大學、遠東科技大學、臺灣觀光學院、國立臺灣戲曲學院、中華醫事科技大學、景文科技大學、玄奘大學、萬能科技大學、清雲科技大學、建國科技大學、亞太學校財團法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明道大學、台北海洋技術學院、東南科技大學、德明財經科技大學、私立大同技術學院、國防醫學院、國立體育大學、法鼓佛教學院、國立勤益技術學院、臺南女子技術學院、景文技術學院、中臺科技大學、元培科學技術學院、遠東技術學院、中華醫事學院、佛光人文社會學院、開南管理學院、明道管理學院、國立花蓮教育大學、康寧大學、南開科技大學、明志科技大學、高鳳數位內容學院、育達商業科技大學、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僑光科技大學、美和科技大學、環球科技大學、吳鳳科技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高雄市立空中大學、高雄市私立三信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高雄市旗津區旗津國民小學、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高雄市立高雄女子高級中學、高雄市立中山高級中學、高雄市立小港高級中學、高雄市立新莊高級中學、高雄市立瑞祥高級中學、高雄市立三民高級中學、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高雄市立新興高級中學、高雄市立楠梓高級中學、高雄市立林園高級中學、高雄市立仁武高級中學、高雄市立路竹高級中學、高雄市立文山高級中學、高雄市立六龜高級中學、高雄市立福誠高級中學、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工業職

業學校、高雄市立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高雄市立三民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高雄市立楠梓特殊學校、高雄市立高雄啟智學校、高雄市立成功啟智學校、高雄市立仁武特殊教育學校、高雄市立前金國民中學、高雄市立獅甲國民中學、高雄市立楠梓國民中學、高雄市立苓雅國民中學、高雄市立鼎金國民中學、高雄市立左營國民中學、高雄市立三民國民中學、高雄市立旗津國民中學、高雄市立前鎮國民中學、高雄市立五福國民中學、高雄市立鹽埕國民中學、高雄市立七賢國民中學、高雄市立壽山國民中學、高雄市立大仁國民中學、高雄市立大義國民中學、高雄市立右昌國民中學、高雄市立瑞豐國民中學、高雄市立立德國民中學、高雄市立光華國民中學、高雄市立小港國民中學、高雄市立鳳林國民中學、高雄市立興仁國民中學、高雄市立民族國民中學、高雄市立龍華國民中學、高雄市立中山國民中學、高雄市立陽明國民中學、高雄市立英明國民中學、高雄市立明義國民中學、高雄市立正興國民中學、高雄市立國昌國民中學、高雄市立翠屏國民中小學、高雄市立福山國民中學、高雄市立明華國民中學、高雄市立餐旅國民中學、高雄市立後勁國民中學、高雄市立大寮國民中學、高雄市立前峰國民中學、高雄市立茄萣國民中學、高雄市立鳳山國民中學、高雄市立旗山國民中學、高雄市立大樹國民中學、高雄市立岡山國民中學、高雄市立阿蓮國民中學、高雄市立湖內國民中學、高雄市立美濃國民中學、高雄市立大洲國民中學、高雄市立杉林國民中學、高雄市立橋頭國民中學、高雄市立燕巢國民中學、高雄市立內門國民中學、高雄市立甲仙國民中學、高雄市立梓官國民中學、高雄市立南隆國民中學、高雄市立田寮國民中學、高雄市立鳳西國民中學、高雄市立圓富國民中學、高雄市立大社國民中學、高雄市立鳥松國民中學、高雄市立龍

肚國民中學、高雄市立彌陀國民中學、高雄市立五甲國民中學、高雄市立寶來國民中學、高雄市立永安國民中學、高雄市立鳳甲國民中學、高雄市立溪埔國民中學、高雄市立忠孝國民中學、高雄市立潮寮國民中學、高雄市立中芸國民中學、高雄市立中庄國民中學、高雄市立蚵寮國民中學、高雄市立嘉興國民中學、高雄市立青年國民中學、高雄市立一甲國民中學、高雄市立大灣國民中學、高雄市立中崙國民中學、高雄市立桃源國民中學、高雄市立茂林國民中學、高雄市旗津區大汕國民小學、高雄市旗津區中洲國民小學、高雄市苓雅區福康國民小學、高雄市前鎮區前鎮國民小學、高雄市前鎮區獅甲國民小學、高雄市前鎮區仁愛國民小學、高雄市前鎮區樂群國民小學、高雄市前鎮區愛群國民小學、高雄市前鎮區復興國民小學、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高雄市前鎮區明正國民小學、高雄市苓雅區苓洲國民小學、高雄市苓雅區成功國民小學、高雄市苓雅區五權國民小學、高雄市苓雅區凱旋國民小學、高雄市苓雅區四維國民小學、高雄市苓雅區福東國民小學、高雄市苓雅區中正國民小學、高雄市新興區新興國民小學、高雄市新興區大同國民小學、高雄市新興區信義國民小學、高雄市新興區七賢國民小學、高雄市前金區前金國民小學、高雄市前金區建國國民小學、高雄市三民區三民國民小學、高雄市三民區鼎金國民小學、高雄市三民區愛國國民小學、高雄市三民區十全國民小學、高雄市三民區正興國民小學、高雄市三民區博愛國民小學、高雄市三民區獅湖國民小學、高雄市鹽埕區鹽埕國民小學、高雄市鹽埕區忠孝國民小學、高雄市鹽埕區光榮國民小學、高雄市鼓山區鼓山國民小學、高雄市鼓山區鼓岩國民小學、高雄市鼓山區內惟國民小學、高雄市鼓山區中山國民小學、高雄市鼓山區壽山國民小學、高雄市鼓山區龍華國民小學、高雄市鼓山區九如國民小學、高雄市左營區左營國民小學、高雄市左營區

舊城國民小學、高雄市左營區新莊國民小學、高雄市左營區明德國民小學、高雄市左營區勝利國民小學、高雄市左營區屏山國民小學、高雄市楠梓區莒光國民小學、高雄市左營區永清國民小學、高雄市楠梓區楠梓國民小學、高雄市楠梓區援中國國民小學、高雄市楠梓區右昌國民小學、高雄市小港區小港國民小學、高雄市小港區二苓國民小學、高雄市小港區鳳林國民小學、高雄市小港區青山國民小學、高雄市小港區太平國民小學、高雄市小港區鳳鳴國民小學、高雄市小港區坪頂國民小學、高雄市前鎮區瑞祥國民小學、高雄市前鎮區光華國民小學、高雄市前鎮區鎮昌國民小學、高雄市三民區莊敬國民小學、高雄市三民區民族國民小學、高雄市小港區桂林國民小學、高雄市三民區光武國民小學、高雄市楠梓區加昌國民小學、高雄市左營區新民國民小學、高雄市三民區東光國民小學、高雄市三民區河濱國民小學、高雄市小港區漢民國民小學、高雄市三民區陽明國民小學、高雄市楠梓區楠陽國民小學、高雄市前鎮區佛公國民小學、高雄市小港區華山國民小學、高雄市小港區港和國民小學、高雄市左營區福山國民小學、高雄市左營區新上國民小學、高雄市前鎮區民權國民小學、高雄市左營區新光國民小學、高雄市左營區文府國民小學、高雄市小港區鳳陽國民小學、高雄市小港區明義國民小學、高雄市楠梓區後勁國民小學、高雄市前鎮區紅毛港國民小學、高雄市楠梓區油廠國民小學、高雄市鳳山區鳳山國民小學、高雄市鳳山區大東國民小學、高雄市鳳山區文山國民小學、高雄市鳳山區曹公國民小學、高雄市鳳山區五甲國民小學、高雄市鳳山區中正國民小學、高雄市鳳山區誠正國民小學、高雄市林園區林園國民小學、高雄市林園區中芸國民小學、高雄市林園區港埔國民小學、高雄市林園區金潭國民小學、高雄市林園區汕尾國民小學、高雄市大寮區大寮國民小學、高雄市大寮區昭明國民小學、高雄市大寮區中

庄國民小學、高雄市大寮區潮寮國民小學、高雄市大寮區溪寮國民小學、高雄市大寮區忠義國民小學、高雄市大樹區大樹國民小學、高雄市大樹區九曲國民小學、高雄市大樹區溪埔國民小學、高雄市大樹區水寮國民小學、高雄市大樹區興田國民小學、高雄市大樹區小坪國民小學、高雄市鳥松區鳥松國民小學、高雄市鳥松區大華國民小學、高雄市鳥松區仁美國民小學、高雄市仁武區仁武國民小學、高雄市仁武區灣內國民小學、高雄市仁武區八卦國民小學、高雄市大社區大社國民小學、高雄市大社區嘉誠國民小學、高雄市岡山區岡山國民小學、高雄市岡山區前峰國民小學、高雄市岡山區嘉興國民小學、高雄市岡山區後紅國民小學、高雄市岡山區兆湘國民小學、高雄市岡山區和平國民小學、高雄市橋頭區仕隆國民小學、高雄市橋頭區五林國民小學、高雄市橋頭區甲圍國民小學、高雄市橋頭區興糖國民小學、高雄市燕巢區燕巢國民小學、高雄市燕巢區橫山國民小學、高雄市燕巢區鳳雄國民小學、高雄市燕巢區安招國民小學、高雄市燕巢區金山國民小學、高雄市田寮區崇德國民小學、高雄市田寮區新興國民小學、高雄市阿蓮區阿蓮國民小學、高雄市阿蓮區中路國民小學、高雄市阿蓮區復安國民小學、高雄市路竹區路竹國民小學、高雄市路竹區大社國民小學、高雄市路竹區下坑國民小學、高雄市路竹區竹滬國民小學、高雄市路竹區三埤國民小學、高雄市路竹區一甲國民小學、高雄市湖內區文賢國民小學、高雄市湖內區大湖國民小學、高雄市湖內區海埔國民小學、高雄市湖內區三侯國民小學、高雄市茄荖區茄荖國民小學、高雄市茄荖區成功國民小學、高雄市茄荖區砂崙國民小學、高雄市梓官區梓官國民小學、高雄市梓官區蚵寮國民小學、高雄市永安區永安國民小學、高雄市彌陀區彌陀國民小學、高雄市彌陀區南安國民小學、高雄市彌陀區壽齡國民小學、高雄市旗山區旗山國民小學、高雄市旗山區鼓山國

民小學、高雄市旗山區溪洲國民小學、高雄市旗山區旗尾國民小學、高雄市旗山區圓潭國民小學、高雄市旗山區嶺口國民小學、高雄市美濃區美濃國民小學、高雄市美濃區龍肚國民小學、高雄市美濃區廣興國民小學、高雄市美濃區龍山國民小學、高雄市美濃區中壇國民小學、高雄市美濃區吉洋國民小學、高雄市美濃區福安國民小學、高雄市美濃區吉東國民小學、高雄市六龜區六龜國民小學、高雄市六龜區新威國民小學、高雄市六龜區荖濃國民小學、高雄市六龜區新發國民小學、高雄市六龜區龍興國民小學、高雄市六龜區寶來國民小學、高雄市內門區內門國民小學、高雄市內門區觀亭國民小學、高雄市內門區木柵國民小學、高雄市內門區溝坪國民小學、高雄市內門區西門國民小學、高雄市內門區景義國民小學、高雄市杉林區杉林國民小學、高雄市杉林區上平國民小學、高雄市杉林區月美國國民小學、高雄市杉林區集來國民小學、高雄市杉林區新庄國民小學、高雄市甲仙區甲仙國民小學、高雄市甲仙區寶隆國民小學、高雄市甲仙區小林國民小學、高雄市桃源區樟山國民小學、高雄市桃源區寶山國民小學、高雄市茂林區多納國民小學、高雄市大寮區永芳國民小學、高雄市鳳山區中山國民小學、高雄市桃源區建山國民小學、高雄市永安區新港國民小學、高雄市大樹區龍目國民小學、高雄市鳳山區五福國民小學、高雄市內門區金竹國民小學、高雄市仁武區烏林國民小學、高雄市燕巢區深水國民小學、高雄市路竹區北嶺國民小學、高雄市桃源區興中國國民小學、高雄市大寮區翁園國民小學、高雄市鳳山區新甲國民小學、高雄市美濃區東門國民小學、高雄市大樹區姑山國民小學、高雄市鳳山區忠孝國民小學、高雄市湖內區明宗國民小學、高雄市鳳山區鎮北國民小學、高雄市鳳山區南成國民小學、高雄市鳳山區鳳西國民小學、高雄市鳳山區瑞興國民小學、高雄市大社區觀音國民小學、高雄市仁武區登發國民小

學、高雄市鳳山區文德國民小學、高雄市鳳山區正義國民小學、
高雄市鳳山區福誠國民小學、高雄市仁武區竹後國民小學、
高雄市岡山區竹圍國民小學、高雄市永安區維新國民小學、高
雄市大寮區山頂國民小學、高雄市鳳山區過埤國民小學、高雄
市茄萣區興達國民小學、高雄市鳳山區中崙國民小學、高雄市
橋頭區橋頭國民小學、高雄市大寮區後庄國民小學、高雄市林
園區王公國民小學、高雄市岡山區壽天國民小學、高雄市路竹
區蔡文國民小學、高雄市鳳山區文華國民小學、高雄市桃源區
桃源國民小學、高雄市茂林區茂林國民小學、高雄市那瑪夏區
民生國民小學、高雄市那瑪夏區民權國民小學、高雄市鳳山區
鳳翔國民小學、高雄市立前金幼稚園、高雄市立裕誠幼稚園、
高雄市立那瑪夏國民中學、高雄市杉林區民族大愛國民小學、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副本：本校輔導處

校長 熊治剛

附件

高雄市各級學校教師多元文化研習暨第四屆外僑子女教育研討會 徵稿暨審查規則

一、徵稿對象：全國國中、小教師暨全國大專院校相關科系博、碩士班研究生。

二、稿件內容：外籍配偶子女教育等相關研究為範圍，並區分為三類：

（一）第一類：專題研究學術論文，需以 APA 5 格式撰寫。

（二）第二類：教學現場有關之行動研究。

（三）第三類：課程與教學創意策略心得論述。

請勿將已正式出版或一稿數投之論文再投寄。

三、內文格式

高雄市各級學校教師多元文化研習暨第四屆外僑子女教育研討會

論文範例

（題目）

作者一¹ 作者二²

1 ○○○○○○學系 教授

2 ○○○○○○ 教師

摘 要<粗體>（免英文）

本文係說明本次論文排版格式，作者繕寫論文時，請依照格式排列，論文全文必須以電子檔案(MS Word 格式)投稿。論文第一頁必須包含中文題目、作者資料以及中文摘要，摘要篇幅各以兩百字為限。中文字體請用標楷體撰寫，英文請用 Times New Roman 字體撰寫。論文題目文字大小請用 14PT，作者資料以及摘要使用 12PT。

所有論文內容之文字大小為 10PT，論文內容請由第二頁開始排列。

關鍵字<粗體>:電腦輔助教學、數位學習、教學方法(最多 6 個關鍵字)

前言

本次研習暨研討會係針對國內中小學教師、及相關組織團體交換外籍配偶子女教學實務經驗與研究發展成果、集思廣益的聚會。

論文主體

這是論文的主要部分，請自行分為幾個段落來撰寫您的論文內容，並請在每一頁加入頁碼。例如：您可以分為文獻探討、研究方法、研究結果等幾個段落分別來敘述。請注意，本次研討會論文篇幅，包括摘要以 8 頁為原則，論文主題以 6 頁為原則，內文敬請以單行距、10 點標楷體字體，並參照 APA 5 (American Psychology Association) 編訂之格式在有限篇幅內敘述您研究的相關內容與成果。

在各個段落之間，請換行後空兩格開始書寫。若文章中作者認為必須要強調某些句子或文字，可以用粗體字來達成。例如，這一個句子就是作者想強調的。另外，也可以採用畫底線或斜體字，例如，○○教育課程或○○教育課程是極為重要的。這些強調文字的方法，請自行利用。全文以不超過 8 頁為原則，頁尾請勿加任何頁碼；上、下、左、右均留邊 2.5 公分，文章第一頁為中文論文摘要，不分欄如本範例第一頁所示，否則論文會被退回修改，第二頁以後，格式請分兩欄置放。

當你必須要插入圖表時，請以 JPEG 格式插入圖表以減少儲存空間及排版問題，如果是彩色圖表則圖內的文字顏色不可過淡。圖表請嵌入到你的文件當中。引用圖表的正確方式是，圖表必須在文章中第一次提到的地方的後面。例如，現在我們提到圖 1 線上行為之時期分布及表 1 所示之平均數摘要，那麼圖 1 及表 1 應該出現在本段文字之後，以利讀者閱讀。圖表的標題及說明文字也應該參照 APA 格式適切的標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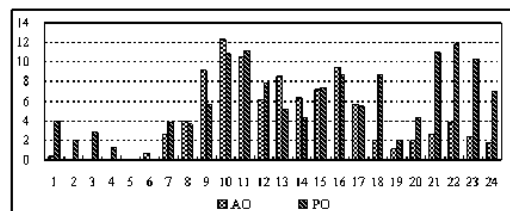


圖 1. 線上行為之時期分布

表 1 群組平均數摘要

Type of Support	Mean	SD	N
Performance	55.692	7.951	13
Attribution	94.308	7.951	13

當你的文章需要引用相關文獻時，請註明作者及年代，文獻相關格式請參閱 APA 5 格式。

結論與討論

最後請簡潔清楚地寫下你的結論、討論、或是對後續研究之建議。

致謝

如果您需要致謝這一節，在這裡您可以感謝一下需要感謝的人，例如你的研究補助單位。

參考文獻

中英文文獻請分開列舉，並依中文筆劃及英文字母次序排列好。以下是一些範例：

1. 期刊論文格式

陳明溥、莊良寶、林育聖(2002)。建構式網路學習活動成效之探討。師大學報：科學教育類，47(2)，71-82。

Jonasson, D. H. (1997). Instructional design models for well-structured and ill-structured problem-solving learning outcomes. *Educational Technology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45(1), 65-94.

2. 專書、編輯書格式

楊國樞、文崇一、吳聰賢和李亦園主編(1978)。社會及行為科學研究法。台北市：東華。

Herring, S. (1996). Posting in a different voice. In C. Ess (Ed.), *Philosophical perspectives on computer-mediated communication* (pp. 115-145). NY:SUNY.

Moore, R. E. (1966). *Interval analysis*.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Hall.

3. 研討會論文格式

顏榮泉、陳明溥（2002，11月）。不同學習典範之網路學習歷程分析。2002年電腦與網路科技在教育上的應用研討會論文集，227-232頁。新竹：新竹師範學院。

Middlebrooks, A. E. (1996). Effects of goal-orientation on meta-cognitive activity. *Paper presented at the annual meeting of the American Educational Research Association*. (ERIC documentation reproduction service, No. ED 398273)

4. 其他

其他文獻之撰寫格式，中英文請參考APA格式

四、稿件交寄

稿件請以紙本一式 3 份、燒錄電子檔 1 份，於 101 年 5 月 7 日前(郵戳為憑)以掛號郵寄「**高雄市旗津區中洲三路 623 號 旗津國小輔導處論文徵稿收**」。逾期不予受理。

五、審查時程及規則

(一) 初審

聘請學者專家初審(匿名雙審查)，以擇選 12 篇為原則，並於 101 年 5 月 21 日公布(暫訂)。初審通過者依審查意見修改後，再送複審。

(二) 複審及正式截稿

通過初審者，於 101 年 5 月 31 日前，將修正定稿送旗津國小彙整，進行複審，並於 101 年 6 月 11 日公布複審成績。擇優 6 篇將邀聘於發表會當日進行發表，餘通過複審者為書面發表(壁報論文發表)。

(三) 論文發表會評論

發表會現場將聘請學有專精之學者專家擔任論文評論人，於現場指導並評論論文。

(四) 論文集發行及作者獎勵

通過 6 月 11 日複審之論文，將印製論文集於研習手冊，並給予審查證明乙紙。

(五) 擇優 6 篇將邀聘於發表會當日進行發表，餘通過複審者為書面發表(壁報論文發表)。當日進行發表者，請製作 PPT 檔進行 20 分鐘發表，餘 10 分鐘進行交流；壁報式發表者則請自行列印直式全開大小之論文重點於 6 月 18 日前掛號寄達旗津國小輔導處，以利當日展示。

【備註】

聯絡：旗津國小 輔導室 陳碧玲老師或陳榮裕主任(07-5715134*741)

Email: cnjy@hotmail.com.tw